

唐 卡 著



你 是我的 宿命

花城出版社



0929945

唐 卡 著



你 是 我 的 宿 命

44. 572
TK

花城出版社 中国·广州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你是我的宿命/唐卡著. — 广州: 花城出版社, 2001.4
ISBN 7-5360-3125-4

I. 你 ... II. 唐 ... III. 长篇小说 - 中国 - 当代
IV. I247.5

你是我的宿命

唐 卡 著

*

花城出版社出版发行

(广州市环市东路水荫路 11 号)

广东新华发行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经销

肇庆市科建印刷有限公司印刷

850×1168 毫米 32 开本 11.375 印张 1 插页 260,000 字

2001 年 6 月第 1 版 2001 年 6 月第 1 次印刷

印数 1—8,000 册

ISBN 7-5360-3125-4

I·2636 定价: 18.80 元

如发现印装质量问题, 请直接与印刷厂联系调换

我粗心，我记不得规则，我在应当学功课的时候念别的书；我没有办法，而且有时像你一样，我受系统的安排约束，我不能忍受。

夏洛蒂·勃朗特《简爱》

第 一 章

摆脱父母的监控真不是件容易的事，这是所有上大学的年轻人最大的收获了。因考上 C 城大学，韩子嫣像个被关了多年的小鸟一下子能享受那么多的自由，真是乐得屁颠屁颠的。虽说有外婆做监护人，哎，毕竟是 70 多岁的老太太，如何也不能把一个 18 岁春心摇曳的女孩拴在自己的膝畔。

“我，韩子嫣，自由了！”韩子嫣多少次躺在那个上铺在心底喊道。

父母管束太严，多年来一直活在他们的眼皮底下，她要

把失去的青春夺回来。其实对大多数人来说，18岁，青春刚刚开始，可她受了《红楼梦》那些贵族小女孩的影响，总认为青春的美好应从十二三岁起步。她耽误了多少呀！

子嫣从未向任何人袒露过心扉，包括父母。她没有兄弟姐妹，一生下来就孤独地生存着，跟大人游戏、说话，除了那种事（别人还不知道），从未有过不稳重或让人指鼻尖说话的事情，她的乖巧令T城所有的熟人怜爱。父亲是T城医院有名的妇产科医生，母亲则是医院出色的“林一刀”，她姓林，名雪。小时候，子嫣老弄不明白，为什么爸爸不做外科医生，妈妈不给女人接生呢。她小小的心灵总以为男人劲大，做手术得是力气大的人，而看女人生孩子的男人给人感觉总不好吧。

她没敢问他们，主要是因为有很诗意名字的母亲待她很严厉，老是一副给人动刀子的架势。而父亲每天都能看到那么多妇人的下体，下意识她觉得他的眼光怪怪的。他虽然对这个独生女儿宠爱备至，可不知怎的一直换不回她的信赖和爱来。

她的敏感使她觉得家里的氛围怪怪的。

她晓得错怪了父亲，那是那些年可怕的理学教给她应有的警惕，包括对亲人。

子嫣小时候挺顽皮，常被妈妈打扮成男孩，也爱跟一些比她大的男孩子玩过家家、弹弹子之类的游戏。在那时她似乎就有物色结婚伙伴的心思，可能只有六七岁吧，常常把一个虎头虎脑的小男孩往家里带，给爸妈说要嫁他做媳妇儿。想起来真好笑，现在她早已不记得他的名字了，只依稀不能忘怀他家院子里的那株桂树，花开后，在整个秋季都分外地

香。它一直浸润她的童年、少年时期，直到现在都不能忘怀。

那株桂树一直像梦一样萦绕她的心怀。

可终有一个事件（子嫣一向都将不好的事情称为事件，可能有恐惧之嫌吧。）粉碎了她曾经想生一对双胞胎美好的愿望。

那年她刚刚 10 岁，是 1979 年炎热的 8 月，表哥从老家来了，带来了天大的好消息，他考上大学了，那大学还在北京呢。子嫣兴高采烈地往医院跑，不敢去找妈妈，而是不假思索地跑到产房。她听到了撕人心肺的喊声：“我不想生了，疼死了，你这死鬼，让我受这罪。”

“别喊，一会儿就好。”子嫣听到父亲的声音，顷刻间那声音急促且大了起来：“大出血，快拿止血钳，你，快去血库，准备输血。”

她从门缝看到了那一幕，地上一大摊冒着热气的鲜血，一张痛苦扭曲的脸，还有抽动不已的双腿。父亲面朝那个女人，用止血钳夹那个女人的私处，而她除了发抖、呼喊再也不会做其他事。血还在喷发，父亲的手被血吞噬，有一些还溅到他洁白的大褂上。一向有洁癖的他顾不了那血，汗大颗大颗在他脸上熠熠发光，有几滴落在血泊中，又被血包围、溶解。父亲用衣袖抹去额上的汗，袖子上的血又染到他脸上，是那种喜庆又残酷的红一道白一道。

她喊不出来，眼睛直直地看着那些忙乱的大人们，他们慌了，像热锅上的蚂蚁，轮番使用那屋子所有的工具，连一贯有条不紊、文雅又自信的父亲在那时也显得那样无助，任凭血穿过他手中的止血钳向外喷涌。

一切就在一瞬间发生了，特别是不幸、灾难，它往往潜伏在平常生活里，于不经意而又幸福的时刻降临，让人措手不及。那双腿的抽抖迟缓下来，不一会就停止了，血也不再喷了，只静静地往下淌。那一刻子嫣看到了一张异常痛苦、绝望而又非常年轻的脸。

那张脸永远定格在子嫣脑海里。

她听到背后一个男人在痛哭，大喊要医院还他的妻子，说医生害死了她。

子嫣给吓哭了，被一个认识她的护士送回了家。

那天，她很沉默，一句话不说，大她 10 岁的表哥怎么逗也无法使她笑起来。

“妹妹，出什么事啦，告诉哥哥。”

她一个劲儿地摇头，眼睛直勾勾地看着表哥：“男人真坏，我以后决不结婚。”

表哥丈二和尚摸不着头脑：“小孩子说什么傻话，走，我们河边散步去。”

表哥可以拉她走，但如何也改变不了她那种心境。

那天之后，她变得沉默寡言，再也不去医院，对父亲更是有了莫明的抗拒心理。而母亲向来严厉，还以为女儿正处在发育期，没太当回事。那件刺伤子嫣、对她造成巨大影响可怕的事他们一直不知道，只觉得她突然间长大了，不再在父亲怀里撒娇，对母亲也不顶撞，乖巧得让他们有些担心。“这孩子不会有病吧？”“没事，你看她学习好，现在还知道干点家务，咱们院儿再没有像嫣嫣这么懂事的孩子。”

子嫣就这样在关怀和忽略中成长。问题永远留在了心里。

可她记着那个瞬间，记着那张脸，记住了那因生产而丧失生命的年轻女人痛苦绝望的脸。

转眼她 13 岁了，已经出落成一个姑娘了，在 T 城一中读书。噢，对了，一年前她就是个姑娘了。她的初潮赶在了梅雨季节，这让她老感觉女人命运的凄凉和哀惋。这一年她开始读《红楼梦》，她为宝黛像诗一般美丽的爱情感动。她把自己比作林黛玉，她不喜欢宝钗，虽然她左右逢源。那时候的子嫣还小，不明白现实的苍凉和生存的局限，人家黛玉是贵族，而她韩子嫣是地地道道平民的女儿，一个饥馑年月出生的女孩，真要往小说里的人物身上套的话，充其量也就是晴雯的角色。可韩子嫣还是固执地自认为自己是聪慧的黛玉，不晓得这是不是她的悲哀。

除了那个女人生孩子的脸种进她心里，影响到她对男人的看法外，没想到还有更重要更可怕的事情等着她。

又要放暑假，子嫣分外高兴，可以不去那该死古板的一中上课对她来说比什么都快乐。她可以读母亲的藏书。自从去年初潮来临，她母亲便认为子嫣已长大，可以对她开禁了，那常年上锁的书柜从此没有了锁子的踪影。想必母亲年轻时曾爱好文学，要不家里怎么会有这么多的小说，绝不像其他同学家里只有《苦菜花》、《金光大道》、《钢铁是怎样炼成的》之类的红色正统书。后来子嫣听父亲说，母亲早年在医科大曾是校刊的编辑，经常有短篇小说在副刊上刊载，长得不怎么漂亮的母亲凭少有的才气令那些未来的医生们倾倒，帅气的父亲也不例外。当年母亲本要死要活地上文学专业，一辈子跟文学打交道的外祖父发挥了中国传统士大夫家

长的特有独断，对一贯宠爱的小女儿大加斥责，他认为文字太危险，太麻烦，太容易造成伤害，而当个医生就神圣多了，不仅可以治病救人，而且还很安全。后来的几年残酷的现实果真验证了这种预见，外祖父天天遭批斗，那些革命小将还不放过外祖母，让她陪斗。斗也罢了，打，用铁棍、木棒，外祖父的一条腿打折，他不能像正常人那样走路，他觉得自己被迫沦落成丧家犬，走到哪里都要挨打。没有地方是安全的，一切都陷入躲之不及的阴谋和危险中。他再也忍受不了这种屈辱，将那些足以带给他家毁灭之灾难的书焚毁，只留下非常重要的典籍深埋在后院那株桂树下。他自杀了，吊死在他书房正中的那根横梁上。

韩子嫣极尽贤淑的外祖母都要疯了，她忍着巨大的悲痛葬了丈夫，以女性特有的坚韧支撑起这个家。她没有告诉远在北京读书的女儿。林雪快要毕业了，不要因有一个畏罪自杀的父亲影响她的前途。其实林雪还是被发配了，去了远离京城又远离故乡的 T 城，而根正苗红的后来成为子嫣的父亲为能与她进一步交往，不顾家庭反对毅然决然地随林雪到了 T 城。

现在想起来，在巨大灾难降临或遭遇事件的紧要关头，表现脆弱的往往是男人，而女人则以她顽强的生命力、忍辱负重延续生命，等待拨开云雾的那一天。这不是残喘苟活，不是。

这些变故养成了子嫣母亲不苟言笑刚毅的性格，她不再写诗和文章，也不再多愁善感。当她看着这个沉默寡言而又聪慧的女儿子嫣，她常常要叹气，“怕我们林家又要有人伺弄文字了。”子嫣母亲那一系没有男孩，虽然子嫣自一出生

便随父亲姓韩，但母亲还固执地认为她是她们林家的嫡传，或许是她的神态像极了故去的外祖父，特别是她看人的眼神和倔强的脾气。

林雪虽然做了很好的外科医生，但总认为没有遂她意愿生活，有那么多遗憾在她已是中年的心里，所以对于子嫣的教育她并不很严厉，如果说的不关心她，那就错了，她只想给成长期的女儿更多的自由空间。她知道，虽形式上与她疏离，其实内心离她很近很近。在子嫣 12 岁那年中，林雪向她开放了书籍，其中包括《红楼梦》、《红与黑》、《简爱》……还有令所有家长紧张的《金瓶梅》、《查泰莱夫人的情人》等等这些被认为淫秽的书。她认为这些书对女儿的成长有利。林雪做起事来总很固执。她不想让自己的女儿一贯受什么正统教育，只知道运动和革命，而一谈起历史就羞于启齿，她要让女儿的生命自由地发展和成长。

这些书对子嫣产生了终生的影响，特别是《红楼梦》、《简爱》，它们很适合一个敏感而又孤独的少女的心。这个不大漂亮的女孩借书中女主人公的命运升迁而思索自己那还很漫长的未来。她有很多梦，她想离开这个小城市，远离贫穷、粗糙，她向往过一种精致优雅文明的生活，她渴望奇迹和变化。她想像爱情降临，她期待异性的关怀和爱护。她在等待、在盼望。

那时她极度地感伤和孤独，常常一个人坐在小河边的树荫下思考命运这个怪东西，那严肃劲儿，绝不像一个十二三岁的女孩。这时，表哥来信了，说要来 T 城度暑假。拿着信她高兴得跳了起来，搂着母亲脖子乱亲。

当她表哥穿着件鲜红的 T 恤非常精神地推开了她家的

门，子嫣眼睛一下子直了。表哥这么英俊、潇洒，跟三年前的那个毛头小伙子绝不能同日而语。她爱上了他，在那个瞬间，爱得突然，爱得莫名其妙，爱得无从解释。他是我的罗彻斯特吗？他是我的宝玉吗？子嫣在心里问自己。

“妹妹长这么高了，好斯文呀。”

子嫣不说话，直盯着他的眼睛。

“这傻女儿，还不给你表哥倒杯水。”虽然表哥是母亲家的亲戚，父亲还是很高兴，这下子有人陪她孤独的女儿玩儿了。

可能子嫣存了那个心，对表哥倒不好意思起来，有意回避他。表哥毕竟是男人，粗心、直率，他丝毫没有觉察，他或许以为13岁的女孩能有什么他不能探寻的心思。他还像三年前一样拉子嫣的手，背她到小河边读书散步，而这回他还带来了一把吉他，在那寂静的小河边给她弹唱他这几年在校园学到的新歌。

她激动得要哭了，为这阳光，为这河水，为这青年。

二

子嫣在以前，对，直到见到她表哥的前一天都没有任何预感，眼睛也未曾真正在哪个男孩身上停留，心也没有过多的想法。而就是那一瞬，她发现自己恋爱了，爱上了她表哥。那时候她还不懂什么遗传学，以为只要是男人恋爱就没有问题。

在最初几天，子嫣和她表哥不是在家里读书，就是到河边看夕阳、聊天、弹吉他。他懂得好多哟。北岛、舒婷的诗

他几乎每天都要为她朗诵。

一切都是命运
一切都是云烟
一切都是没有结局的开始
一切都是稍纵即逝的追寻
一切欢乐都没有微笑
一切苦难都没有泪痕
一切语言都是重复
一切交往都是初逢
一切爱情都在心里
一切希望都带着注释
一切信仰都带着呻吟
一切爆发都有片刻的宁静
一切死亡都有冗长的回声

“妹妹，这是北岛的诗，你喜欢吗？”

韩子嫣没有回答她表哥的问题，而是想自己的心事。她想起自己读的那些小说，那些人物的命运牵动着她的心。那种瑰丽的爱情，那种生命还未得到张扬而突然的萎谢，这些都是因为什么，是命运吗？是因为不能妥协世俗的个性锋芒吗？子嫣想不出答案。

子嫣在寂寞的跋涉中把表哥当作她的偶像，她的白马王子，她喜欢他的帅气，也仰慕他的学识。她愿意听他唱歌，还有那种给她带来无限遐思的诗歌。最令她高兴的是他也爱读小说，这下有人可以谈小说了。她很想知道表哥对小说一

些人物的看法，这对她至关重要。

“哥，你喜欢简爱还是喜欢晴雯。”

“都喜欢、喜欢极了，简爱忧郁、敏感、心地善良，晴雯纯真、开朗、秀外慧中，令人倾慕极了。”

表哥一下子兴奋起来，揽着她的肩膀不自由地背诵起了《简爱》的篇章。

“……天啊！——我有了怎样的错觉？怎样甜蜜的疯狂制服了我？简·爱！——简·爱，实在吗？——肉体的简吗？我的活着的简吗？你触摸我，先生——你抱着我，抱得紧些：我不像死尸一样凉，也不像空气一样空，我像吗？……”

他沉浸在幸福中，一种被虚幻的爱情征服的幸福中。

子嫣脸有些泛红，呆呆地看着他激动的脸，双唇递到了他的唇上，滚烫的炙热顷刻间漫至全身。他一下抱紧她，将她笨极了的双唇紧紧吸住，他的舌头伸进她的嘴里，好似在寻找什么？她听见自己的呼吸，她的心跳像钟表的指针一样“怦、怦”敲过。她闻到了他的汗味，还有青年男人肌体特有的味道。她感觉到了他舌头的颤动，他身上勃发的雄性的气息。她屏住呼吸，将眼睛紧紧闭着，享受着突然而至，十多天魂牵梦绕的爱情。

“我是你的简爱吗？你是我的罗彻斯特吗？”

“是的，我的小天使，我可爱的小爱人。”

他的手轻柔地地理子嫣的头发，那稀疏、柔软的短发在他的指尖变得那样温顺。他一会儿吻她的额，一会儿吻她的脸蛋，一会儿吻她的唇，一会儿吻她瘦削的肩膀。

从这一天起子嫣的内心发生了变化，谁也不知道，只有

她和表哥明白。他们还像往常一样的读书、散步，只是在父母面前不比先前那样亲密，而等他们一上班后，屋里便是他俩的天下。他们拥抱，他们亲吻，他们揉搓彼此的身体。好几次她明显感觉一个硬硬的东西顶住下腹，她吓得不敢呼吸。

那是一个炎热的下午，她永远记得那个下午。太阳热得发白，直直地照在院子里，知了在发疯般地狂叫，那种刺耳的声音逼走了其他所有的声音。一切都躲到荫凉地，将聒噪给了阳光和知了。父亲、母亲都去了医院，屋里只有表哥和她，家里惟一的电风扇被搬到她屋里不停地吹，“嗡嗡嗡”的叫声，配合着屋外的知了演起了合奏。表哥只穿了条短裤，他结实而又白皙的身体让她想入非非。子嫣也只穿了件小花汗衫和短布裙，将两脚放在一盆凉水里降温，翻一本《读书文摘》来消遣。

“你用凉水泡脚没事吧，不要落下什么病。”

“没事，我结实着呢。”子嫣觉得表哥的问话有些怪怪的，她把眼睛从书上移开看着他。

“我不是那个意思，是那个意思。”

“什么意思，你明说嘛。”她恍然明白他所说的那个意思，脸一下子红了起来。家里有两个医生，她当然晓得那个非常时期不能动凉水，更不敢用凉水洗脚。

“我也泡泡好吗？”他看着脸泛红的子嫣更来劲了，他的那双大脚伸进盆里，水溢了出来漫在小屋的水泥地上。他的脚踩在她的脚上，来回摩擦，痒痒的，她心突然有些慌了，眼睛看着书，可久久地不曾翻过一页，不知书里讲了些什么。她只闻到了男人的气味，年轻男人特有的体味。她眼睛

的余光看到表哥双手分开又合上。他好像也很紧张。

怎么能不呢，她的心都快蹦出来了，怦怦乱跳。她不敢看他的眼，不敢有其他的杂念，那一刻她感觉不到热，可分明汗珠浸湿了汗衫，将饱满的小乳房呈现在他面前；那一刻听不见知了的叫声，可它们的确还在院子忘情地鸣唱呢。那一刻她确切地认为她爱他，爱他。

表哥的手终于过来了，抓住她的手，她感觉到了汗水和颤抖，书滑落地上。他侧过身子，吻住了她的唇，深深地探寻她舌头的踪迹。那一刻好长呀，那一刻好短呀。

他抱起她放到那张窄小的单人床上，极尽温柔地脱下她的衣服，他的唇先是吻她的嘴、鼻子、耳朵、眼睛，之后是头发、脖颈、乳房，然后往下再往下，吻遍了她身体的每一寸肌肤，她滚烫年轻的身体令他颤抖，他的舌头在努力探寻着什么。

“妹妹，我爱你。”

子嫣紧闭眼睛，用心感觉那份爱，那份来自生命深处的爱。她只知道这一刻要将自己交付给这个男人，她所爱的第一个男人。

他的吻让她激动，她身体随他舌尖的移动而起伏，她呻吟，她快乐，只觉下体好热呀。他的手在那来来回回抚慰，向下，在探一个生命之门。那个门要向他开放了，下部身体的湿润说明了一切。他紧抱他的肩膀，他那个东西陡然一用力推开了那门，一阵被撕破的疼痛使她尖叫起来。

她不知道自己在做什么，可明明又知道自己所干的事，她这是在吃夏娃他们的那枚禁果吗？是吗？

疼痛被他的温柔抚慰溶化，她感到一种生命的原创力，

它来自一个青年男人的身体。

完事后表哥看到洁白床单上那摊血很紧张，不敢说什么话，那一刻子嫣倒是很冷静，那是一朵滴血的玫瑰，那是她作为处女生命的纪念。她把那块床单收了起来，放在跟日记本一样的私密地方。

“给我打盆热水来，好吗？哥。”她轻吻他的额头。

那个下午她生命中第一个男人帮她洗身子，洗她的下身的灼痛。第一次在男人面前裸着肉体，那一刻她没有丝毫的不安和羞涩。

那一天她真正长大了。

三

事情往往就是这样，只要有了开始就得继续，不是什么惯性，于情于理就得如此。

跟表哥有了这第一次，子嫣知道这是一个里程碑或转折点，不管形式如何，在心里明晰地呈现这种状态。

13岁的她不再是处女了，不再是传统意义上所要求的那种好女孩了，不再可能成为张海迪式的青年了。

那一年全国大张旗鼓地学习身残志不残的好青年张海迪，从大学到小学都在学习，把学生集中起来看张海迪作的电视报告，下身瘫痪的张海迪情绪高昂，讲她不幸的童年，讲她如何战胜疾病的痛苦对着镜子自学英语，她声嘶力竭地做年轻人的榜样。子嫣对她很崇敬，可老师老让他们写决心书，这令她极其反感，连同张海迪也受了连累。

子嫣想她注定不能被他们塑造成个又红又专的青年，她

厌烦了学习，是表哥的爱情慰藉了她成长时期痛苦的心灵。

他们频繁地做爱，这一切一切的过分动作超出了13岁女孩的承受力，她的眼睛满带浸淫，她的心只燃烧着爱的火花，不再关心表哥以外的任何事和人。父母发现她不再忧郁，脸上洋溢着青春光芒，还改掉了自出生来就携带有的苍白和阴郁。他们很高兴，说表哥给予嫣带来了快乐，使她的性格健康活泼起来。

子嫣和她表哥趁父母上班，将大部分时间缠绵在床上，他们不再笨手笨脚，一切都轻车熟路，也不像第一次那样疼痛，快乐、高潮、幸福贯穿始终。

为了不被父母发现，他们总是在他们下班前半小时就整理好房间，然后开始做饭，让他们吃上可口的饭菜后好得到他们的褒奖。

时间一晃一个月过去了，这是子嫣少年时期惟一整饬而又幸福的一个月，在这个月她学会了做爱，她把这当成人生重要的功课。表哥还教会了她吉他，他们经常弹唱那些刚刚引进国门的校园歌曲。

由于不节制地做爱，再加上那年月没有什么避孕措施，子嫣怀孕了。开始她并不知道，先是例假没来，过了十天后呕吐不止，那时她表哥刚刚走了两天，可能还没到北京呢。作为医生的父母都敏感地觉察到什么，但他们不敢轻信，她才13岁呀，怎么可以。然而确实是真的，她父亲以二十年的临床经验，不得不承认这个事实。

他们觉得灾难降临到了这个家，这是他们韩家、林家的耻辱。他们斥责她、打她，这是他们第一次对心爱的女儿动拳头。这个孩子真是造孽哪。可是打骂又不能使她回到处女